

债券代码：252470.SH

债券简称：23 常山 01

债券代码：253678.SH

债券简称：24 常山 01

债券代码：184230.SH

债券简称：22 常专 01

债券代码：2280021.IB

债券简称：22 常山城投专项债 01

常山县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本次变更前，常山县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为江玉林。江玉林先生，1980年10月出生，历任常山县球川镇副镇长、党委副书记，常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常山县铁路工作办公室党组书记、主任，常山县招贤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常山县农业农村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常山县天马街道党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变更前任公司党委书记、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常山县城投集团党委书记、法人、董事长。

本次变更前，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为余浩先生。余浩先生，1974年10月出生，历任中国银行开化支行柜员、开化中行经营部客户经理、开化中行个人业务部零贷客户经理、开化中行个人业务部副主任、开化中行营业部主任、中行零售贷款专业及尽职审批岗职工、

中行衢州市分行个金部零售贷款专业尽职及审批岗职工、衢州市柯城区瑞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总监，曾任公司党委委员、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本次变更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为刘奎芳。刘奎芳先生，1966年8月出生，汉族。曾任钳口粮站站长；常山县油脂化工厂、衢州天神面粉厂化验员；常山县城市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资管科副科长、办公室资源事业部副经理；城东新区管委会（城投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公司工会主席，曾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因经营需要，公司根据常政干〔2024〕3号文、常国资〔2024〕66号文和董事会决议，决定聘任姚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时免去江玉林先生原公司总经理职务；增加姚江先生和余浩先生为公司董事，增加夏贤利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同时免去余浩先生原职工代表董事职务；聘任刘小平先生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同时免去刘奎芳先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姚江先生，1988年11月出生，历任常山县城乡规划中心干部、驻常山县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干部、驻常山县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分局干部、办公室干部、办公室（法规科）副主任，常山县村镇建设管理总站副站长（主持工作），常山县村镇规划所副所长（主持工作），常山县球川镇党委委员、副镇长人选、副镇长、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余浩先生，1974年10月出生，历任中国银行开化支行柜员、开

化中行经营部公司客户经理、开化中行个人业务部零贷客户经理、开化中行个人业务部副主任、开化中行营业部主任、中行零售贷款专业及尽职审批岗职工、中行衢州市分行个金部零售贷款专业尽职及审批岗职工、衢州市柯城区瑞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总监，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夏贤利女士，1987年6月出生，历任常山县皮尔轴承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浙江先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财务课课长，公司财务融资部职员、副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融资部副经理、职工代表董事。

刘小平先生，1984年5月出生，历任原320国道常山收费所职工，常山县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征迁规划部职工，常山县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科职工，公司投资发展部职员，现任公司风控绩效部职员、职工代表监事。

（四）相关决策情况

上述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文件出具之日，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和章程完成上述人事变动工商登记变更。

二、影响分析

此次董事、监事、总经理的变更，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等无重大不利影响，对本公司偿债能力、已发行债券的还本付息和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无重大不利影响。此次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常山县城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总经理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